

证券代码：300173

证券简称：福能东方

公告编号：2023-010

福能东方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认购对象免于发出股份收购 要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能东方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2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认购对象免于发出股份收购要约的议案》（以下简称“本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鉴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佛山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将超过30%，导致认购对象佛山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认购本公司发行的股票将触发《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要约收购义务。

鉴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且根据认购对象与公司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认购对象对认购的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承诺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经公司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同意批准，认购对象可以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为此，为保证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认购对象佛山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就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免于发出股份收购要约。

本次交易事项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福能东方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21日